

## 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 董事会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 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，并作出专项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相关事项说明

#### （一）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一铭公司累计未弥补的亏损为 143,194,999.06 元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-12,769,023.19 元，营运资金即流动资产减流动负债后余额为-11,131,104.03 元。如财务报表附注“二、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”所述，公司管理层计划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，但一铭公司管理层未能向我们提供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我们认为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。

#### （二）出具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

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——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》第八条：“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，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：（一）在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后，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

表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；（二）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，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（如存在）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”的规定，我们认为，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，故出具保留意见。

### （三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为一铭公司管理层未能向我们提供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我们认为一铭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，上述事项对一铭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## 二、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

### （一）原因：

公司产品为国产操作系统前期研发周期长、投入大；且公司产品未能进入信创目录政策，导致产品成果转化收入少，连续亏损。

### （二）为解决公司困境，公司对未来可持续经营采取措施如下：

1、因净资产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为负值，触发被强制摘牌的条款，公司将根据公司法、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业务规则、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，积极主动办理好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手续及安排。

2、公司主要操作系统相关业务，根据市场了解因信创目录政策到期，信创市场政策放宽，计划重新盘活公司在软件正版化市场上的优势资源，再进一步竞争国产软件市场。今年计划将一些现有试点用户尽快转换为正式用户，增加公司市场收入。

3、“一铭软件诉中国-东盟信息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合同款，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》（[2021]桂 0108 民初 1140 号）一审判决中国-东盟信息港股份有限公司向一铭软件支付合同款及违约金约 425 万元，如二审胜诉，将有利于补充公司持续经营流动资金，对公司财务产生积极影响。

4、继续探索基于公司操作系统核心技术基础上，公司从通用操作系统领域拓展至向机器人操作系统新业务研发，随着全球 AI 的快速发展，机器人产业的市场前景广阔。

5、在资产负债表日起的十二个月内，公司没有破产重整的计划。

6、继续办理向税局申请退还多缴纳的几百万元税款，缓解企业压力。

### 三、董事会的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高度谨慎的原则，审计报告客观且非常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公司将扎实推进实施上述采取的有关措施，尽快消除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的影响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一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